

憲法法庭案件收結及終結情形—依聲請人分

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

單位：件；%

聲 請 人	聲 請 件 數			終 計	結 件							未 結 件 數
	總 計	舊 受	新 收		判 決	實 體 裁 定	併 案	裁 定 不 受 理	其 他 終 結 程 序 裁 定	撤 回	其 他	
總 計	880	794	86	120	2		4	109		4	1	760
國 家 最 高 機 關 件 數 百 分 比												
相 當 二 級 之 獨 立 機 關 件 數 百 分 比												
立 法 委 員 件 數 百 分 比												
法 院 件 數 百 分 比	18	18		2				1		1		16
人 民 件 數 百 分 比	647	561	86	111			1	106		3	1	536
立 法 院 件 數 百 分 比	97.15	84.23	12.91	98.23			0.88	93.81		2.65	0.88	96.93
內 政 部 件 數 百 分 比												
地 方 自 治 團 體 之 立 法 機 關 件 數 百 分 比												
地 方 自 治 團 體 之 行 政 機 關 件 數 百 分 比	1	1										1
地 方 自 治 團 體 件 數 百 分 比	0.15	0.15										0.18
111 年 1 月 3 日 以 前 收 案 案 件 件 數 百 分 比	214	214		7	2		3	2				207
	100.00	100.00		100.00	28.57		42.86	28.57				100.00

製表：陳佳茹

審核：馬鈺閔

主辦統計人員：

機關長官：

中華民國112年08月21日 編製